杭州市新锐教师培养工程小学科学班 2018 年度第3次(总第5次)集中培训通知

各位学员:

根据杭州市新锐教师培养工程小学科学班培训方案,将于近日对本学科培养 人选进行集中培训。请您务必安排好时间前往参加新锐工程的培训任务,有关现 就报到和培训安排等有关事宜通知如下:

一、培训时间与地点

- 1. 报到时间: 2018 年 7 月 17 日下午 17:00 前;
- 2. 培训日期: 2018 年 7 月 17 日至 7 月 24 日;
- 3. 培训地点: 杭师大仓前校区恕园 6-202 室、大禹路小学等实践学校。

二、培训主要内容及形式

培训内容: 1. 课程视野下的小学科学教学的实践与研究; 2. 通过电子百拼、生物和地理学科的实验演练,提升实验操作能力。

培训形式: 专题讲座、教学实践、实验操作等形式。

三、培训缴费

1. 根据《杭州市教育局办公室关于印发〈杭州市"新锐教师培养工程"实施方案〉的通知》(杭教办人〔2017〕133 号〕文件规定,本项目培训费依据相关培训标准采用分学期缴费制进行,本学期培训费为 4500 元/人,共 15 天,此次培训为本学期第三阶段,前两阶段因外出省外培训培训,未缴费。请您务必在接到培训通知后及时了解本单位财务政策(个人刷卡缴费还是单位汇款缴费),同时了解本单位规范全称和税务登记证号码。如可以刷卡缴费,请您在报到后持公务卡或银联卡办理;如必须汇款缴费,请务必事先将培训经费汇入我校账户,并务必在汇款单备注栏注明:"经亨颐新锐小学科学+学员姓名"。培训经费凭培训通知和发票回所在单位报销。

户名: 杭州师范大学; 开户行: 交通银行下沙支行;

帐号: 3310 6595 0018 0004 82533

如有交费不明事宜,请来电咨询阮奇君老师(0571-28867925,13588411966)。

2. 学员所在地和培训地的往返交通费回所在单位报销。

四、联系方式

项目负责人:来文老师

电话: 0571-28862966 手机: 13018993008 邮箱: 619184947@qq.com

五、相关提示

- 1. 请在杭州教师教育网(www. hz js jy. com)的"培训通知"栏处下载打印相关培训通知,并及早向学校办理好请假手续。
- 2. 根据《浙江省教育厅办公室关于进一步加强中小学教师培训质量管理工作的通知》(浙教办师(2014)14号)要求,学员参训一般不予准假,确有特殊情况请假的,将在培训学时记录中扣除相应缺课时间;缺课时间超过总课时五分之一的,不予结业、不记学时(学分);学员参训期间发生严重违规违纪行为的,应立即终止其培训,不予结业、不计学时(学分)。培训机构要及时将不予结业学员的情况抄告其所在教育局和学校。
 - 3. 请勿忘记携带本人身份证办理入住手续。

